

事項	程序
行政相關	1. 請找指導老師一人，基本幹部及發起人須達 3 人以上，始得申請社團。 （本校社團共分為服務性、康樂性、學藝性、體育性、聯誼性五大屬性） （創社時社長或幹部需為二年級） 2. 請備妥以下文件，請送學生會行政中心審核，再轉課外活動組複核 （1）新社團成立申請表 （2）組織章程（請自行依需求修改）（範例檔 PDF） （3）指導老師資料卡 （4）幹部名單 （5）報告書（範例檔 PDF） （6）聯課活動時間預定表（範例檔 PDF）